

南京市玄武区新体检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NJYX-20240620-FW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南京市玄武区新体检中心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:29.6万元, 招标人为南京市玄武区新街口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南京市玄武区新体检中心物业管理服务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物业管理服务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物业管理服务: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, 并提供下列材料:

1.1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(格式见第六章)。

1.2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: 无。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

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, 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,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。

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 物业管理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。

(二)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无。

(三)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

1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2.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,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3. 供应商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注: 根据《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》(宁财购通[2021]5号)的规定, 以上涉及的证明材料, 投标人可以在响应文件中一次性提交, 也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(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), 不再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。

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涉及的证明材料的，须在中标后，另行提供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（一式三份），材料须加盖公章并胶装提交采购人核验。经核验无误后，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。

供应商涉及以下情形的，不适用信用承诺，仍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：

- （1）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；
- （2）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；
- （3）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。

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，视同为“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”的违法行为。经调查核实后，按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规定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；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没收违法所得，情节严重的，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4-07-02 09:00到2024-07-08 17:00

获取方式：时间：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8日，每天上午9：00至11：00，下午14:00至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方式：邮箱领取，领取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方可参加此次采购活动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须提供的资料：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登记表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、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扫描件、加盖公章的法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，及汇款凭据的截图发送至邮箱（付款备注项目名称+公司名称）。售价：人民币100元/份，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联系电话：18021650242 邮箱：305071908@qq.com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-07-12 14:0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07-12 14:00

开标地点：南京市江宁区绿都大道31号都荟天地城C4幢508室

七、其他

- 1、采购项目预算：29.6万元/年度。
- 2、服务有效期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。合同一年一签。待每年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。考核不合格的，采购人有权无条件不再续签，具体考核方案由采购人制定。
- 3、其他要求详见磋商文件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南京市玄武区新街口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地 址： 南京市玄武区杨将军巷21号
联 系 人： /
电 话： /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南京越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地 址： 南京市江宁区绿都大道31号都荟天地城C4幢508室
联 系 人： 冒工
电 话： 18021650242
电 子 邮 件： 30507190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董忠杰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